

# 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 A股市场情绪料修复

1月21日,A股市场弱势震荡,上证指数、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分别下跌0.91%、1.19%、1.02%,创业板指创近8个月新低。1月份以来,A股市场持续调整,上证指数、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分别累计下跌3.22%、5.57%、8.67%,银行等蓝筹板块逆市上涨,而国防军工、电力设备等赛道板块出现调整。

分析人士表示,春节前后,A股下跌空间有限,更多是宽幅震荡行情,存在部分事件驱动的交易性机会。随着更多稳增长政策逐渐明朗,届时市场情绪将会有所修复。

●本报记者 吴玉华



1月以来A股市场涨跌居前的申万一级行业



视觉中国图片 数据来源/Wind 制图/王春燕

## 市场持续震荡

1月21日,创业板指数打破箱体震荡格局,创近8个月新低。从个股表现来看,沪深两市股票跌多涨少,上涨股票数为1375只,60只股票涨停,下跌股票数为3106只,49只股票跌停。其中,赛道股领跌,申万一级行业中,农林牧渔、医药生物、国防军工行业跌幅居前,分别下跌3.14%、3.03%、2.66%。

Wind数据显示,截至1月21日,A股总市值为93.92万亿元,相较年初减少2.61万亿元。1月份以来,A股共有1352只股票上涨,3321只股票下跌,A股股票1月份涨跌幅中位数为-4.35%,平均下跌3.55%。

私募排排网基金经理胡泊表示,当前市场整体情绪比较悲观,一些负面因素被市场过度解读。包括疫情反复对消费形成冲击,美联储加息和缩表动作市场预期会显著加速等,这些悲观情绪被放大之后,导致当前市场整体不景气。

华辉创富投资总经理袁华明表

示,近期市场受到国内经济增长压力加大、海外市场波动和疫情不确定性加大等利空因素冲击。虽然稳增长政策基调确立,但产生效果需要时间,春节长假还会放大投资者的谨慎情绪,所以市场整体走势偏弱。

## 国内稳增长政策频出

近期稳增长政策频出,货币政策方面,1月17日下调MLF和公开市场逆回购中标利率10个BP,1月20日LPR“降息”。财政政策方面,财政部已向各地提前下达2022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46万亿元,其他部委也推出相关稳增长政策。

值得注意的是,北向资金持续加仓A股,1月20日净流入125.76亿元,1月21日净流入87.58亿元,1月份以来累计净流入428.46亿元。

同时,近期美联储释放加息和缩表信号,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情绪。浙商证券首席策略分析师王杨表示,通胀或经济过热是美联储加息的主要原因,从加息对中国权益市场

的传导和影响来看,2000年以后美联储两轮加息更有参考意义。2004年至2005年,A股走势偏弱,上证指数整体回调,但2006年之后,受益于重工业腾飞,A股开启一轮牛市,即便在美联储加息周期内,上证指数也涨幅显著。回顾2015年12月至2019年7月A股表现,无论整体走势还是结构性分化,主要驱动因素更多为国内经济和货币政策因素,美联储加息的影响以阶段性为主。

中金公司首席策略分析师王汉峰表示,中期无需过度悲观。目前国内政策“稳增长”的手段仍在逐步落实过程中,预计未来伴随“稳增长”政策细节持续出台、国内增长逐步企稳,市场情绪有望修复。

## 春节前后有望企稳走高

对于当前市场,胡泊认为,稳增长政策需要一定时间才能显效,在此过程中可能市场仍会保持震荡寻底的态势。但在当前环境下也不宜过度悲观,国内的流动性环境相对来说不太可能

收紧,因此系统性风险没有基础。在这种情况下,A股指数回调往往是布局时机,充分调整之后,市场可能会有更好表现。

袁华明表示,市场持续大跌的可能性不大,春节前后市场就有企稳走好机会,这是因为近期市场调整已较充分反映主要利空因素冲击。投资者对于今年市场行情没有必要过分悲观,随着政策成效逐步显现,市场在春节前后触底反弹的机会是存在的。近期一些赛道股的调整比较大,从调整时间和调整幅度两个维度都存在企稳条件,市场高低风格切换是否会持续需要观察。一些高估值但业绩不达预期的个股需要谨慎。

海通证券首席经济学家兼首席策略分析师荀玉根表示,借鉴历史,稳增长宽松政策下市场终会上涨。2022年一季度股市的微观资金面仍充裕,有望支持春季行情展开。随着稳增长政策不断发力,A股市场一季度行情依旧可期,在行业配置上可以适当均衡配置。具体行业选择上可以重点关注受益于政策的大金融和新基建。

# 中小银行申请设立理财子公司热情高

●本报记者 王方圆

多地日前发文指出,支持地方法人银行设立理财子公司。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已有20家中小银行申请设立理财子公司。除独立设立理财子公司外,中小银行理财业务的发展路径或走向多元化。对于理财规模较小的中小银行而言,未来或以联合方式取得理财子公司牌照,发展理财代销也是重要发展路径。

## 多地支持设立理财子公司

1月18日,河南省发布《河南省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实施方案》指出,推动中原银行、郑州银行、中原财险等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起设立银行理财子公司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鼓励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依法依规与符合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和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合作。

湖北省日前发布《湖北省金融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引入合格战略投资者,加快推进湖北银行、汉口银行等重点法人金融机构上市融资。支持地方法人银行设立理财子公司。

事实上,地方中小银行已掀起申请设立理财子公司的热潮。2021年12月,贵阳银行发布公告称,该行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贵银理财,注册资本10亿元。2021年10月,西安银行发布公告称,拟出资不超过10亿元设立西银理财。

“从未来看,设立理财子公司可能是中小银行继续开展理财业务,自主发行理财产品的必要条件。中小银行通过设立理财子公司,对其发展理财业务将产生正向影响。”中信建投证券行业首席分析师杨荣表示,目前已有广东顺德农商银行、重庆银行、长沙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朝阳银行等20家中小银行提出申请设立理财子公司。

## 或以联合方式获得牌照

虽然中小银行纷纷申请设立理财子公司,但理财子公司并未明显扩容。据中国证券报记者统计,2021年以来,仅有渤海银行、恒丰银行、上海银行等获批筹建理财子公司。

易观高级分析师苏筱芮称,目前监管部门设立理财子公司的原则是“成熟一家、批准一家”,在监管评级、总资产规模、理财业务规模等监管指标之下,诸多中小银行尚不具备设立理财子公司的成熟条件。

杨荣表示,对于资产规模和理财规模相对较小的中小银行来说,独立法人运营理财子公司具有较高成本。

“理财子公司作为资管行业新兴事物,目前牌照发放的进度与监管规则的完善程度相匹配。展望未来,不排除中小银行以个体或者联合方式获得理财子公司牌照的可能性。”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认为。

## 代销业务大有可为

业内人士表示,除设立理财子公司外,代销业务也是中小银行发展理财业务的重要路径。

这得益于中小银行的监管优势和区域优势。目前,理财产品代销业务尚未对互联网代销平台、券商、基金公司开放,中小银行正处于政策窗口期,可提前布局赛道,快速适应市场。此外,中小银行在地方影响力较大,客户信任度较高,且受到当地政府照顾和扶持,有利于其建立稳定的代销合作关系。

值得一提的是,银行理财市场基础设施趋于完善,为发展代销业务提供了重要机遇。1月18日,理财产品中央数据交换平台上线,该平台可支持市场机构批量拓展销售渠道,有效解决发行机构与代销机构数据交换标准不统一、接口不规范的问题,消除机构之间需要逐一对接的行业痛点,降低信息传输成本,提高市场运行效率。

证券代码:688019 证券简称:安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1)11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于上交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更新,现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及相关资料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文件,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的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委员会出具同意的注册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2-004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预计2021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00万元到2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668.68万元到12,668.68万元,同比增长94.15%到111.80%。  
2. 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300万元到23,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469.56万元到12,469.56万元,同比增长96.67%到115.13%。  
(一)业绩预增情况  
(二)业绩预增原因  
(三)本期业绩预增为公司根据报告期经营情况所做的初步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四)风险提示  
1. 业绩预增原因  
2021年,国内、国际消费市场加快复苏,国内纺织业欣欣向荣,大宗商品价格持续走高;公司充分发挥合式生产优势,规模和品牌效应逐步显现,单位产品能耗逐步下降,提高了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产销实现较大幅度同比增长,催生公司业绩快速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四)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预增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增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2-004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2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金国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金国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金国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金国庭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国庭先生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866,29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1%,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股;通过堆龙德庆睿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599,991股;通过宁波东智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5,300股;通过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50,000股。其辞职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

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处理。金国庭先生将继续履行其在上市公司中所做的承诺,该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金国庭先生是公司副总经理之一,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董事会对金国庭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2-008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1月20日,公司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实施了首次回购,回购股份数量6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10%,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421,954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1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于2022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以上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新华社图片